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 150.00 万份。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 5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73.87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上述 5 人的股票期权共计 73.87 万份。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惠州电子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百嘉达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青海诺德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城中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5 日